|  |  |  |
| --- | --- | --- |
| ITU Logo | 国际电信联盟**电信标准化部门**2017-2020年研究期 | SG3-C298-C |
|  |  | **第3研究组** |
|  |  | **原文：英文** |
| **课题：** | Q12/3 | 2019年4月23日-5月2日，日内瓦 |
| **文稿** |
| **来源：** | 美利坚合众国 |
| **标题：** | 评估Q12/3的工作计划 |
| **目的：** | 建议 |
| **联系人：** | Paul B. Najarian美国国务院美利坚合众国 | 电话：+1 (202) 647-7847传真：+1 (202) 647-5957电子邮件：najarianpb@state.gov |

|  |  |
| --- | --- |
| **关键词：** | 移动金融服务（MFS） |
| **摘要：** | 美国要求全面审查/讨论Q12/3的工作计划，以了解当前和拟议工作项目的目标和目的，并重点关注与信息通信技术/电信部门相关的那些工作项目。 |

# 1 引言

在WTSA-16上，美国支持通过[第89号决议（2016年，哈马马特） – 推广信息通信技术的使用，缩小金融包容性方面的差距](https://www.itu.int/pub/publications.aspx?lang=en&parent=T-RES-T.89-2016)。在2018年全权代表大会上，美国支持通过关于“利用信息通信技术缩小金融包容性差距”的第204号决议（2018年，迪拜）。

不过，通过这些决议并未授权国际电联尤其ITU-T第3研究组将其范围和职责范围扩大到信息通信技术/电信部门之外以满足移动金融服务（MFS）的需求。

# 2 讨论

目前，关于“与移动金融服务（MFS）相关的资费、经济和政策问题”的[第12/3号课题](https://www.itu.int/en/ITU-T/studygroups/2017-2020/03/Pages/q12.aspx)的工作计划及其相关的[工作项目](https://www.itu.int/ITU-T/workprog/wp_search.aspx?sg=3&q=12)完全基于先前关于数字金融服务的焦点组（[FG DFS](https://www.itu.int/en/ITU-T/focusgroups/dfs/Pages/default.aspx)）的输出成果。

由比尔和梅琳达·盖茨基金会以及涵盖电信和金融部门众多多利益攸关方专家资助和支持的FG DFS发布了[85份以上的政策建议书和28份以上的技术报告](https://www.itu.int/en/ITU-T/focusgroups/dfs/Pages/deliverables.aspx)，以支持实施数字金融包容性战略并促进移动金融服务（MFS）。

FG DFS向银行/金融部门和监管机构发布了许多政策建议书和技术报告（或其部分内容），这些建议书和报告显然不在国际电联的管辖范围内。它们也在国际电联的目标受众之外。该项工作的很大一部分目前正通过国际电联共同参与组织的金融包容性全球倡议（[FIGI](https://www.itu.int/en/ITU-T/extcoop/figisymposium/Pages/default.aspx)）在推进，国际电联是更相关的受众。

虽然TSAG在2017年5月召开的会议上认可了FG DFS的输出成果，但TSAG和FG DFS的专家显然都无意让FG DFS的每一项输出成果都有一个对应的ITU-T案文（作为一个建议书、报告等）。

事实上，在FG DFS专家同行评审之外的额外修改和修订下，将FG DFS的输出成果转换为ITU-T的案文，将损害FG DFS的可信工作。事实上，词汇标准化委员会（SCV）已经注意到，我们在去年的会议上未经修改通过的“数字金融服务词汇”需要进行编辑，以使术语和格式符合ITU-T [SG3-TD137/GEN](https://gcc01.safelinks.protection.outlook.com/?url=https%3A%2F%2Fwww.itu.int%2Fdms_inf%2Fitu-t%2Fmd%2F17%2Fsg03%2Ftd%2F190423%2FGEN%2FT17-SG03-190423-TD-GEN-0137!!MSW-E.docx&data=02%7C01%7CCFrank%40ntia.gov%7C2c0ab2ab33ff4b12f1f808d6b77f0be4%7Cd6cff1bd67dd4ce8945dd07dc775672f%7C0%7C1%7C636898153625966961&sdata=tpqbSxdxIc%2BKCmPOyBrSrRLWHANrBfX5HK0NbiITV8A%3D&reserved=0)标准。

# 3 提案

如有必要，美国不反对将FG DFS的输出成果转化为ITU-T的技术报告，只要这些报告满足MFS的需要，并响应第89号决议（哈马马特，2016年）或第204号决议（迪拜，2018年）。

美国不支持将FG DFS的输出成果转换为ITU-T的建议书，除非依据FG DFS报告目前尚未涵盖的特定指南，这样一个建议书将为信息通信技术/电信部门提供某种“附加值”。

此类建议书也都必须完全在国际电联的职权范围内，即涉及信息通信技术/电信部门的需求，而不涉及银行/金融部门。此类建议书不应包含需银行/金融部门承担的任何条款，ITU-T建议书不能强加于这些条款。

美国要求全面审查/讨论Q12/3的工作计划，以了解与本提案一致的当前和拟议各工作项目的目标和目的。

美国赞赏在Q12/3中开展的工作。不过，这项工作必须展示超出FG DFS输出成果的“附加值”，并且必须限于国际电联符合第89号决议（哈马马特，2016年）和第204号决议（迪拜，2018年）的授权范围内。

美国要求不受限制地公开发布此文稿。

\_\_\_\_\_\_\_\_\_\_\_\_\_\_